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本公司」)

採納中文名稱爲副名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採納中文名稱「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爲副名。

本公司已發行證券之所有現有證書將繼續爲本公司有關證券所有權之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交付及登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對現有股票進行更換。

就建議採納中文名稱「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爲本公司副名，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通函所界定之詞彙於本公佈使用時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中文名稱已被錄入百慕達公司註冊處之登記冊內作爲本公司之副名。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發出相關之副名證明書，而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亦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

本公司現時在聯交所的交易系統內採用之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不會有任何改動。

本公司採納中文名稱作為本公司之副名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於採納中文名稱後，本公司已發行證券之所有現有證書將繼續為本公司有關證券所有權之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交付及登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對現有股票進行更換。

承董事會命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原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原先生、李景奇先生、劉軍先生及楊海先生；非執行董事杜志強先生及王道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源先生、丁迅先生及聶潤榮先生。